



联合国



环境规划署

Distr.
GENERAL

UNEP/OzL.Pro/ExCom/52/50
9 July 200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
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
第五十二次会议
2007年7月23日至27日，蒙特利尔

**关于对 2009 至 2011 三年期所需管理费用开展综合性独立评估的费用的报告
(根据第 51/38 号决定采取的行动)**

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的会前文件不妨碍文件印发后执行委员会可能作出的任何决定。
为节省经费起见，本文件印数有限。请各代表携带文件到会，不索取更多副本。

导言

1. 执行委员会第五十次会议授权基金秘书处“通过必要的独立顾问或咨询公司，对 2009 至 2011 三年期所需管理费用开展综合性独立评估，并将评估结论报告给执行委员会在 2008 年召开的第一次会议”（第 50/27 (c) 号决定）。

2. 执行委员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了今后三年所需的多边基金执行机构行政费用综合性独立评估的职权范围草案，并决定“通过经口头订正的职权范围草案，同时注意到基金秘书处将按照合格顾问向执行委员会第五十二次会议提出的申请编列费用”（第 51/38 号决定）。执行委员会基本同意分析工作的费用，并为此向基金秘书处 2007 年预算划拨了 150,000 美元。

3. 秘书处编写了一揽子投标方案，并提交给在《蒙特利尔议定书》问题上有经验的五家公司。2007 年 5 月 12 日向这些咨询公司发出了提案要求，投标截止日期为 2007 年 6 月 22 日。提案要求指出，研究费用应以分析工作费用表示，并单独开列差旅和每日津贴。这一程序同上一次管理费用独立评估的程序相同。ICF 咨询公司拒绝投标。有两家公司提出了技术和财务提案。

4. 根据联合国采购规则和条例，秘书处组建了评估小组，根据甄选标准评估提案。评估小组审查了两家公司递交的提案，并得出结论认为普华永道公司的投标最佳，特别是该公司对于主题的理解和认识近乎完美，符合各项甄选标准。

5. 评估小组做出决定的依据如下：普华永道公司对于相关问题的精彩阐述；此前与类似机构合作处理类似问题的经验，例如全球环境基金、世界银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其他国际机构；以及 1999 年曾就管理费用机制进行初步研究这一事实。此外，普华永道公司拥有一支知识渊博的工作团队，提出了令人信服的按项目分列的综合预算方案。

6. 普华永道公司的预算（根据联合国 2007 年 7 月汇率从加元兑换为美元）包括 207,547 美元的分析费用，这比执行委员会最初核准的预算超出了 57,547 美元。分析费用包括如下各项内容：

- 启动合同 5,660 美元
- 详细规划 24,528 美元
- 数据收集和分析 126,415 美元
- 汇报 34,906 美元
- 陈述 16,038 美元

7. 差旅费用为 33,915 美元（根据联合国汇率计算），包括以下各项内容：

- 多边和双边执行机构 23,755 美元
- 其他类似机构 10,160 美元

8. 可能需要额外的每日津贴，因为秘书处计划在与法国政府代表举行预期会议讨论双边管理费用期间，请普华永道公司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技术、工业和经济司履约协助方案及管理人员进行会晤。

9. 鉴于普华永道公司的提案超过了秘书处有权授予合同的 150,000 美元限额，在基于以下理解的基础上，多边基金秘书处已经请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的合同委员会许可向普华永

道公司授予合同：执行委员会将在 7 月召开的会议上审议核准研究所需的追加资金。

10. 因此，请执行委员会审议核准增加 60,000 美元，用以支付已核准预算和投标金额在研究费用方面的差额（考虑到目前和授予合同之间的汇率波动）以及 35,000 美元的差旅费。

建议

11.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注意到 UNEP/OzL.Pro/ExCom/52/50 号文件所载的关于对 2009 至 2011 三年期所需管理费用开展综合性独立评估的费用的报告（根据第 51/38 号决定采取的行动）；及
- (b) 核准与 2009 至 2011 三年期所需管理费用合同有关的 60,000 美元追加研究费用和 35,000 美元差旅费用。
